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（2020）124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调减2020年徐家湾乡扶贫项目资金的通知

徐家湾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豫财农水【2020】56号）、《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豫财农水【2020】16号）文件，结合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0年扶贫项目资金申请收回统计表”，经研究，现调减卢财预整合【2020】63号安排你乡的2020年徐家湾乡扶贫项目资金208.9万元。接知后，按规定做好统筹整合项目预算指标、用款计划的调整工作和会计账务调整工作，同时，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要按规定及时调整项目。

具体支出功能分类科目、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

2020年11月12日

抄送：国库股 徐家湾财税所

卢氏县财政局

2020年11月12日印发